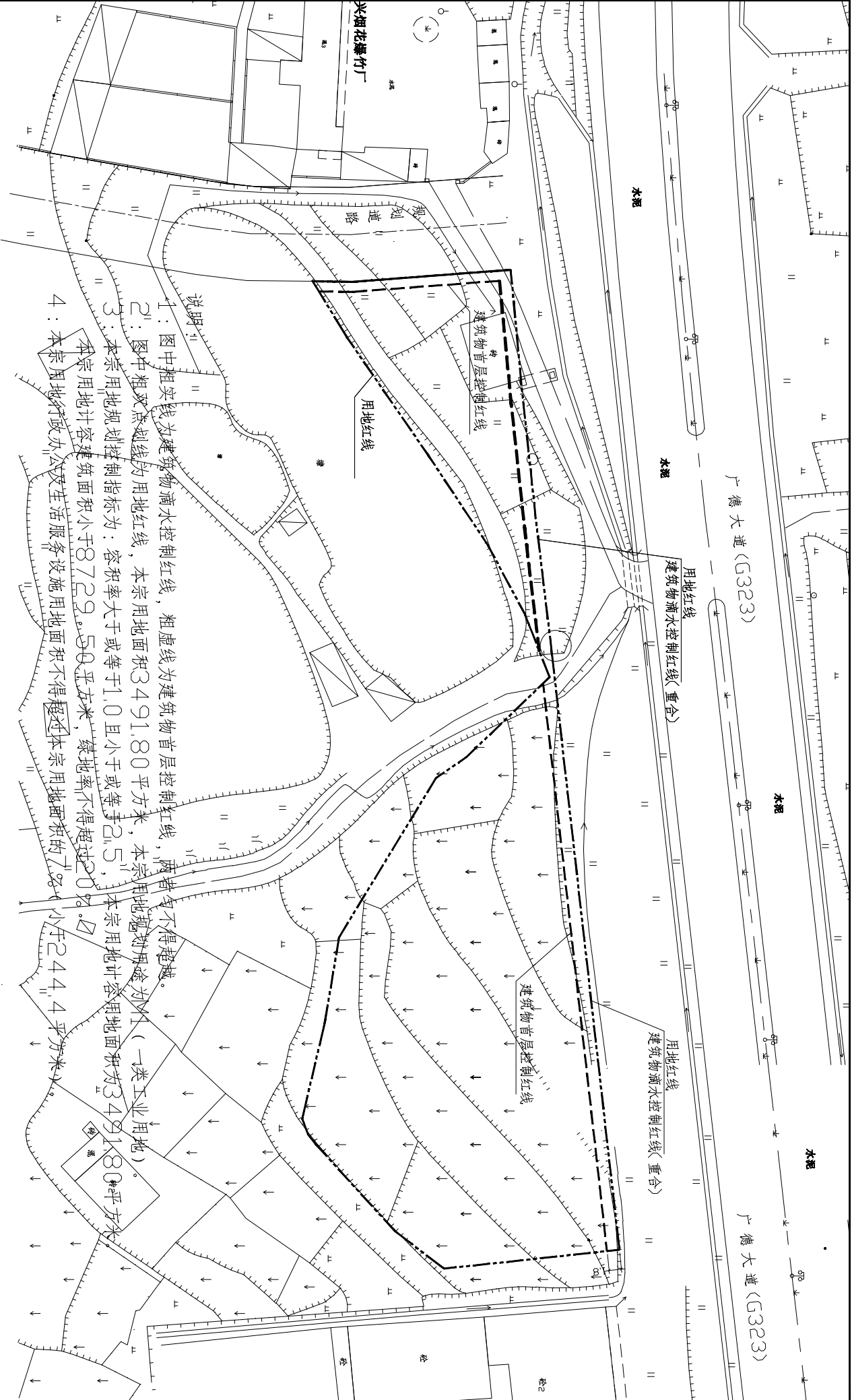




广德大道(G323)

广德大道(G323)

水渠

水渠

水渠

水渠

用地红线
建筑物滴水控制红线(重合)

用地红线
建筑物滴水控制红线(重合)

建筑物首层控制红线

建筑物首层控制红线

兴烟花爆竹厂

用地红线

说明

- 1: 图中粗实线为建筑物滴水控制红线, 粗虚线为建筑物首层控制红线, 两者均不得超越。
- 2: 图中粗虚点划线为用地红线, 本宗用地面积3491.80平方米, 本宗用地规划用途为M1(一类工业用地)。
- 3: 本宗用地规划控制指标为: 容积率大于或等于1.0且小于或等于2.5, 本宗用地计容用地面积为3491.80平方米。
- 4: 本宗用地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本宗用地面积的7%, 小于244.4平方米。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图纸内容

广德大道米厂西侧地块用地规划方案

制图

比例

1:750

审核

日期

2020.12